

2023 年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湖南省残联是中国残联的地方组织，1988 年 12 月经湖南省政府批准成立，1996 年单列，归口省政府联系和管理，职能是“代表、服务、管理”（即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单位经济性质及管理体制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群团组织，财政财务关系归口省财政厅社保处。财务会计机构设置：设立计财科，归口办公室管理。主要工作任务：一是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二是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三是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宣传残疾人事业，受政府委托发展残疾人事业、管理残疾人，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四是协同有关部门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

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五是协助政府研究、拟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地方性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进行指导和管理。六是承担省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和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七是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团组织。八是开展有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九是承办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省残联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康复部、教育就业部、宣传文体与基金部、机关党委、省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秘书处、维权部等 8 个部室。

省残联有 6 个直属二级单位（均为全额财政拨款），其中 4 个正处级单位：省特教中专学校、省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省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和省残疾人辅助器具中心。1 个副处级单位，即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办公室。1 个未定级单位，即省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上述 6 个直属二级单位中，省特教中等专业学校、省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省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为独立预算单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本级（含辅具中心、基金会、综合服务中心）

- 2、湖南省特教中等专业学校
- 3、湖南省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 4、湖南省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565.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24.89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528.29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652.6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2565.1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0.92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3 万元，教育支出 1200.46 万元，卫生健康 112 万元，住房保障 178.8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652.65 万元，主要是新增安排省级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智慧残联”、残疾人就业服务等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2553.1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58.92 万元，占 88.13 %；教育支出 1200.46 万元，占 9.56 %；卫生健康 112 万元，占 0.89%；住房保障 178.8 万元，占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万元，占 0.02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4596.44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7968.74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348.2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组织建设、党建、纪检监察工作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425.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网络安全整改、新媒体宣传等方面；省级残疾人扶助专项资金 7046.04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残疾人体育、其他残疾人事业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49.15 万元，主要是上年度结转的教育补助资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省残联本级（含辅具中心、基金会、综合服务中心）、省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省特教中等专业学校、省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等 7 个参公管理单位、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918.78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4.55 万元，下降 2.6%。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直属单位等 7 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6.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9.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9.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0.9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1 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45.94 万元,拟召开:

1.残疾人事业统计数据会审,人数 70 人,内容为残疾人业务事业统计相关工作;

2.全省残联组织建设工作会议,人数 40 人,内容为残疾人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3.省政府 2023 年残工委会议,人数 70 人,内容为残工委相关工作;

4.全省康复工作会议,人数 100 人,内容为残疾人康复相关工作;

5.湖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理事会会议,人数 40 人,内容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相关工作;

6.全省残联教就工作会议,人数 70 人,内容为残疾人教育就业相关工作;

7.全省残联宣传文体工作会议,人数 50 人,内容为残疾人宣传文体相关工作。

2023 年度培训费预算 1031.47 万元，拟开展：

1.全省志愿者培训班，人数 80 人；

2.评残医生、新任办证员培训，天数、人员待定；

3.全省残联系统教就工作业务培训，人数 200 人，内容为开展教育就业业务培训相关工作；

4.康复业务培训班，人数 115 人，内容为开展康复业务相关培训；

5.全省辅具知识培训班，人数 38 人，内容为开展辅具业务相关培训；

6.精益推拿会社团建设，人数 70 人，内容为为视障会员提供中医康复推拿等方面的技术指导和支撑。

7.盲医师考前培训，人数 76 人，内容为承担全国盲人按摩师考试考前培训工作，提升参加盲医考学员的盲人医疗考试水平，提高我省盲医考通过率。

8.按比例就业相关培训，人数 470 人，内容是开展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和法治宣传工作、残疾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残疾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等项目。

9.盲人按摩相关培训，人数 239 人，内容为举办全国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湖南考区的考试、组织并参加盲人按摩学会相关活动、举办全省盲人保健按摩技能比武活动、盲人按摩门店的星级评定和开展“送管理、送技术”到社区门店工作等项目

10.培训与竞赛，人数 1221 人，内容为组队集训并参加全国第七届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全国第四届残疾人展能节、第十届中国国际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盲人继续教育与培训等项目。

11.附属幼儿园项目培训，人数 880 人，内容为开展全省康复专业人员、家长相关培训。

12.听力语言康复明星大赛培训，人数 191 人，内容是举办第六届全省听力语言康复明星大赛。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617.6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55.8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3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561.8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2 辆（以实际数量为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2023 年暂无新增计划。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2565.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96.44 万元，项目支出 7968.74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